

第 5816 號公告

選舉管理委員會 (選舉程序) (區議會) 規例

(第 541 章，附屬法例 F)

區議會補選公告

沙田區

鞍泰選區

按《選舉管理委員會 (選舉程序) (區議會) 規例》第 10 條，特此公布沙田區議會鞍泰選區須於 2012 年 11 月 4 日舉行補選，選出 1 名民選議員。如就該補選獲有效提名的候選人的數目超逾 1 名，便須於上述日期進行投票。

上述補選的提名須以指明表格填妥，並於 2012 年 9 月 21 日起至 2012 年 10 月 4 日止 (首尾兩天包括在內及公眾假期除外) 的通常辦公時間內 (即星期一至五上午 9 時正至下午 5 時正及星期六上午 9 時正至正午 12 時正)，由獲提名的候選人親自到新界沙田上禾輦路 1 號沙田政府合署 4 樓交予選舉主任。

任何人如欲索取提名表格，可於公眾假期以外任何日子的通常辦公時間內，前往上述地址，向選舉主任免費索取；亦可前往香港灣仔港灣道 25 號海港中心 10 樓向選舉事務處免費索取。

2012 年 8 月 31 日

總選舉事務主任李柏康